高雄醫學大學 113學年度第2學期

「博士班全時研究生獎學金」申請書暨切結書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學 號 |  |
| 學 系 |  |  年 級 |  |
| 手 機 |  |  |  |
| 博士四年級以前，是否已通過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 (限博士四年級申請者填寫) □ 是，**通過時間 學年度 學期** □否 |
| 【切 結 書】本人保證博士班二、三、四年級為全時研究生(係指無專職工作之學生)，如經查獲違反屬實，除中止獎勵外並應全額歸還獎勵金，並願負相關法律責任，其餘未說明完全之事項依高雄醫學大學「獎勵優秀研究生入學辦法」規定。立切結書人：申請學生 (簽名)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
| 以下欄位由審核單位填寫 |
| 系 所學 院審 查 | 承辦人： 系所主管： 院長： |
| □符合申請資格□未符合申請資格 |
| 教務處 |  系所承辦人(限博士四年級申請者，才需填寫) 博士四年級以前，是否已通過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 是
* 否
 |
| 個資收集告知內容高雄醫學大學為協助學生辦理獎學金申請相關作業之目的，須蒐集您的姓名、學號、電話及其他證明文件等個人資料 (辨識類：C001辨識個人者、C057學生（員）、應考人紀錄，作為審核期間及台灣地區內進行聯繫。個人資料將保存1年（需依實際狀況調整）。本校於蒐集您的個人資料時，如有欄位未填寫，則可能對您的入學獎學金申請作業有所影響。如欲行使其他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的當事人權利，請洽本校教務處註冊課務組。本人已詳細閱讀上列告知事項且完全明瞭其內容。  |

註：1.法規：依高雄醫學大學「獎勵優秀研究生入學辦法」博士班全時研究生獎學金之規定辦理。

 2.申請日期依教務處公告為主。

 3.申請流程：系所及學院初審→送交教務處註冊課務組彙辦→研究生研究教學委員會審議。

113.09版